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7月1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宏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040005
前端交易代码	040005
后端交易代码	041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9月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52,273,809.56份
投资目标	通过持续获取价格回归价值所带来的资本收益,以及分红所带来的红利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构建投资组合,并在投资流程中采用公司开发的数量分析模型进行支持,使其更为科学和客观。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中信标普300指数收益率×90%+同业存款利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股票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本基金力争在科学的风险管理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稳定增值。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4月1日-2012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48,521,264.02
2.本期利润	-20,338,855.2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68,948,106.5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68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8%	0.98%	0.34%	0.98%	-0.62%	0.00%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9月6日至2012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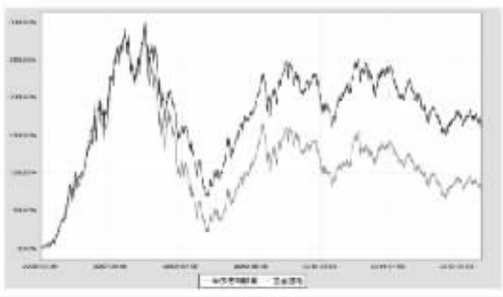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尚志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首席投资官,副总经理	2006-9-6	-	15年	工商管理硕士,15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在上海证券报研究所、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进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曾先后担任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现任公司首席投资官,副总经理。1999年6月至2001年9月担任安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0年7月至2001年9月同时担任安瑞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1年9月至2003年9月担任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3年9月至今担任安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6年9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陈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5-30	-	10年	上海财经大学MBA,10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历任大鹏证券研究所、世纪证券研究所、平安证券研究所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08年3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投资研究部和基金投资部担任高级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12年5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

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

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① 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

② 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

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068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3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市场的资金底和政策底已基本在1季度探明,市场再度深调的可能性较小,目前市场估值处于历史低位,操作上本基金将保持相对积极的仓位结构,目前持仓以低估值大盘蓝筹股、消费股的持仓为主,后期将密切跟踪上市公司业绩,精选个股进行投资,主要布局符合产业政策、有中长期增长潜力的成长股和消费类股票,考虑增加相关行业的配置。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486,458,515.51	93.31
	其中:股票	7,486,458,515.51	93.31
2	固定收益投资	400,802,000.00	5.00
	其中:债券	400,802,000.00	5.0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8,674,519.31	0.98
6	其他各项资产	57,216,853.82	0.71
7	合计	8,023,151,888.6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697,701,864.40	8.76
C	制造业	3,903,268,298.82	48.98
C0	食品、饮料	669,400,231.00	8.40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541,880,039.98	6.80
C5	电子	239,918,682.77	3.01
C6	金属、非金属	408,953,654.82	5.13
C7	机械、设备、仪表	1,310,036,125.36	16.44
C8	医药、生物制品	733,079,564.89	9.20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3,239,996.84	0.92
E	建筑业	230,799,988.46	2.9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96,242,023.00	4.97
G	信息技术业	156,830,530.98	1.9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542,096,652.40	6.80
I	金融、保险业	991,579,784.32	12.44
J	房地产业	239,783,112.24	3.01
K	社会服务业	254,904,784.05	3.2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11,480.00	0.00
	合计	7,486,458,515.51	93.9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2,051,900	490,711,885.00	6.16
2	002001	新和成	19,080,000	403,160,400.00	5.06
3	600104	上汽集团	26,988,888	385,671,209.52	4.84
4	601088	中国神华	16,799,905	377,661,864.40	4.74
5	601318	中国平安	8,000,000	365,920,000.00	4.59
6	600016	民生银行	60,999,968	365,389,808.32	4.59
7	600585	海螺水泥	23,000,000	340,860,000.00	4.28
8	600196	复星医药	31,999,919	329,919,164.89	4.14
9	600028	中国石化	50,800,000	320,040,000.00	4.02
10	000651	格力电器	12,990,000	270,841,500.00	3.4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9,139,000.00	1.37
2	央行票据	291,663,000.00	3.66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400,802,000.00	5.0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88	11央票88	1,200,000	116,292,000.00	1.46
2	1101086	11央票86	800,000	77,480,000.00	0.97
3	1101096	11央票96	700,000	67,886,000.00	0.85
4	110018	11附息国债18	600,000	60,024,000.00	0.75
5	129901	12贴现国债01	500,000	49,115,000.00	0.6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8.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35,585.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5,496,470.41
3	应收股利	233,995.86
4	应收利息	8,451,112.38
5	应收申购款	1,799,689.7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7,216,853.82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841,563,941.5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9,148,001.8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8,438,133.8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52,273,809.56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2、《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7.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http://www.huaan.com.cn。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7月1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科技动力股票
基金主代码	040025
交易代码	0400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184,225.7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以科学技术为动力在产业价值链中占据优势地位的行业或企业,关注其科技创新或技术突破后产生的增长动能,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相对稳定的资产配置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股票配置比例的相对稳定,避免因过于主动的仓位调整带来额外的风险。个股选择中以产业链价值结构为主要判别基准,选取以科学技术为动力在产业价值链中占据优势地位的行业或企业,同时从市场广度、技术深度、产业宽度和政策强度等方面寻找选取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且资产质量较好的公司并作为重点投资对象。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4月1日-2012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33,840.13
2.本期利润	1,117,597.2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1,868,432.3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5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2%	0.59%	0.68%	0.90%	0.44%	-0.31%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12月20日至2012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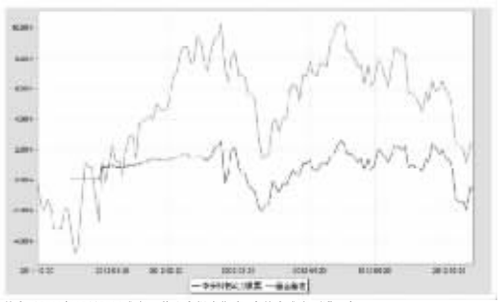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于2011年12月20日成立。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2.根据《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已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汪光成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12-20	-	10年	管理学博士,持有基金从业资格证书,10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2002年1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曾先后在战略策划部、研究发展部从事数量分析和行业研究工作。2008年2月至2009年3月担任安顺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年3月起担任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12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

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

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① 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

② 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

③ 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MSN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

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9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68%。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4,203,371.12	69.28
	其中:股票	44,203,371.12	69.2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542,063.04	30.63
6	其他各项资产	57,460.57	0.09
7	合计	63,802,894.7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3,014,932.00	4.87
C	制造业	21,409,952.72	34.61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515,750.00	7.30
C5	电子	2,624,100.00	4.24
C6	金属、非金属	3,817,600.00	6.17
C7	机械、设备、仪表	8,475,816.73	13.70
C8	医药、生物制品	1,976,685.99	3.19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7,900,909.00	12.7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942,400.00	1.52
I	金融、保险业	4,882,697.40	7.89
J	房地产业	759,500.00	1.23
K	社会服务业	3,169,580.00	5.12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266,400.00	2.05
M	综合类	857,000.00	1.39
	合计	44,203,371.12	71.4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04	上汽集团	200,000	2,858,000.00	4.62
2	601601	中国太保	112,430	2,493,697.40	4.03
3	000651	格力电器	104,888	2,186,914.80	3.53
4	002376	新北洋	100,000	1,932,000.00	3.12
5	002573	国电清新	100,000	1,800,000.00	2.91
6	600406	国电南瑞	86,100	1,609,209.00	2.60
7	002540	亚太科技	120,000	1,548,000.00	2.50
8	002643	烟台万润	70,000	1,424,500.00	2.30
9	300190	维尔利	62,000	1,369,580.00	2.21
10	002271	东方雨虹	100,000	1,360,000.00	2.2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8.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54,465.6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760,953.02
5	应收申购款	41,127.6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806,546.32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2	工行转债	158,035,500.00	24.36
2	110016	川投转债	68,842,804.80	10.61
3	110013	国投转债	65,035,866.60	10.02
4	110018	国电转债	62,678,406.30	9.66
5	110015	石化转债	59,946,000.00	9.24
6	110003	新钢转债	23,868,288.20	3.68
7	110011	歌华转债	22,872,456.20	3.53
8	125709	唐钢转债	10,903,000.00	1.68
9	110007	博汇转债	6,020,973.60	0.93
10	125887	中鼎转债	2,414,442.04	0.37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7,894,006.7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62,203.5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7,771,984.4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184,225.79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2、《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7.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http://www.huaan.com.cn。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7月1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可转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400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6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53,756,529.3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兼具债券和股票特性的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品种,在控制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债品种,一方面通过利用可转债的债券特性,强调收益的安全性与稳定性,另一方面利用可转债的股票特性(内含股票期权),分享股市上涨所产生的较高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天相可转债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都要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和中等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可转债债券A类	华安可转债债券B类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22	040023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00,782,934.66份	152,973,594.70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4月1日-2012年6月30日)	
	华安可转债债券A类	华安可转债债券B类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59,265.87	-1,011,932.41
2.本期利润	14,293,875.59	5,885,138.4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68	0.026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97,452,600.96	151,377,173.2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3	0.990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安可转债债券 A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8%	0.38%	1.75%	0.27%	0.83%	0.11%

2、华安可转债债券 B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9%	0.39%	1.75%	0.27%	0.84%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6月22日至2012年6月30日)

1.华安可转债债券 A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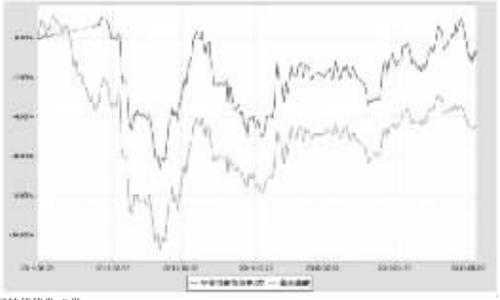

2.华安可转债债券 B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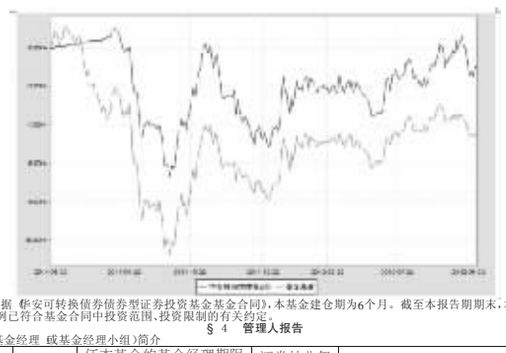

注:根据《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